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书面通知，并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亚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购买资产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中植大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向关联方中植汽车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安徽”）购买机器设备等资产，预计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516.46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关联方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关联董事王亚骏、刘惟和冉耕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出售资产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将江苏康盛管业有限公司和合肥康盛管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转让给中植安徽，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22,748.68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关联方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97)。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关联董事王亚骏、刘惟和冉耕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向关联方中植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借款, 最高借款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借款的成本不超过 10%/年。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向关联方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98)。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关联董事王亚骏、刘惟和冉耕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为了完善风险控制体系,同时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公司拟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99)。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减资及股权转让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其持有的杭州千岛湖康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盛小贷公司”) 2,573.00 万股股权作价人民币 1,286.50 万元转让给杭州宏原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同时,康盛小贷公司以现金及其名下资产评估作价转让方式对公司定向减资人民币 7,286.50 万元(对应 7,286.50 万股股份),上述转让和减资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康盛小贷公司的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参股公司减资及股权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0)。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1)。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一日